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20-68
 债券代码:114418、114423 债券简称:19 康佳 01、19 康佳 02
 114488、114489 19 康佳 03、19 康佳 04
 114523、114524 19 康佳 05、19 康佳 06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423,962.56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0.4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711,888.7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8.23%。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68,5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49%。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公司江西金凤凰纳米微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米微晶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金融租赁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根据保证函，本公司为信达金融租赁公司与纳米微晶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履行相应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被担保人为纳米微晶公司，债权人为信达金融租赁公司。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金凤凰纳米微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纳米微晶公司提供金额为 4.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5 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议的最高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尚在担保期限的金额	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康佳集团	纳米微晶公司	51%	77.98%	4.5 亿元	6,000 万元	38,965 万元	35 万元	5.57%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江西金凤凰纳米微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云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朱新明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经营范围：微晶玉石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纳米微晶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纳米微晶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和 2020 年 1-5 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5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5,692.72	70,987.68
负债总额	50,047.01	55,357.92
净资产	15,645.71	15,629.76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 1-5 月
营业收入	16,260.11	2,581.92
利润总额	-575.53	-15.95
净利润	-513.12	-15.95

三、保证函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与债权人：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信达金融租赁公司（债权人）

2、担保金额及范围：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担保范围是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全部租前息（如有）和租金、租赁服务费、租赁风险抵押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如有）、约定损失赔偿金（如有）、留购价款、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当履行的签署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义务。如遇利率变化或租赁成本调整，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

5、保证函生效：自保证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提高本公司资金流动性，同时为了满足纳米微晶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要，保障该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本公司决定为该公司签署的融资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董事局认为，纳米微晶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对其具有形

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该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本公司为纳米微晶公司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为担保额度的 49%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423,962.56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0.4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711,888.7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8.23%。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68,5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49%。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不可撤销的保证函》等。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三日